

嘉義市選舉委員會第 273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3 年 7 月 11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3 時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列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主持人：黃主任委員敏惠

記錄：林純絹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宣讀第 272 次會議紀錄，謹請 公鑒。

決 定：洽悉。

二、報告第 272 次委員會執行情形一覽表，報請 公鑒。

決 定：洽悉。

三、檢附「103 年直轄市長、直轄市議員、縣（市）長、縣（市）議員選舉工作進程序表」1 份，報請 公鑒。

決 定：洽悉。

四、103 年直轄市長、直轄市議員、縣（市）長、縣（市）議員、鄉（鎮、市）長、鄉（鎮、市）議員及村（里）長等 7 種地方公職人員選舉，業經中央選舉委員會第 447 次委員會決議，定於 103 年 11 月 29 日（星期六）同日舉行投票，投票起、止時間為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，報請 公鑒。

決 定：洽悉。

五、中央選舉委員會訂頒 103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，本會辦理選舉期間自 103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03 年 12 月 15 日止，共計 4 個月，報請 公鑒。

決 定：洽悉。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擬定「103 年嘉義市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工作進程序表（草案）」乙份，

請 審議。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二、擬定 103 年嘉義市地方公職人員選舉，各區選務作業中心設置期間自 103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03 年 12 月 15 日止，共計 4 個月，請 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三、擬定嘉義市第 9 屆里長選舉候選人申請登記繳交保證金數額，請 審議。

楊組長俊銘：

本案為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 103 年 1 月 20 日「103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第 2 次選務工作協調會議」會議紀錄辦理。嘉義市第 9 屆里長選舉候選人申請登記繳交保證金數額擬訂為新台幣 5 萬元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四、擬具發布嘉義市第 9 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告（稿）乙種，請 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五、擬具「嘉義市選舉委員會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執行小組設置要點」（草案）乙份，如附件，請 審議。

張組長朝坤：

感謝會前人事室劉主任提醒，因本案為要點性質，故本案改列報告事項六。

潘委員清水：

本案為要點位階，屬機關內部行政規則，因此將本案改列報告事項無其他意見。要點第六所提「...由嘉義市政府資訊處兼任...幕僚工作」，因本會與市府為不同機關，有關幕僚工作人員派兼一事，可由內部行政作業簽辦處理。

黃主任委員敏惠：

要點第六、第九刪除，原要點之第七及第八，修改為第六、第七。

決 議：改為報告案，依行政作業處理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

楊組長俊銘：

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58 條規定，投票所、開票所主任管理員須為現任公教人員，管理員須半數以上為現任公教人員。基於業務用人需要，請本會蕭專員奕志(市府教育處處長)協助，請公立學校積極配合推薦教職員參與選務。

黃主任委員敏惠：

請本會總幹事(市府民政處處長)於市府市務會議中報告，由教育處請各校校長動員相關教職員人力，發揮團隊精神，全力支援今年本市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日工作，讓選務工作圓滿順利進行。

肆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30 分。